

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

关于对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咨询函 的复函

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《咨询函》已收悉，特此回函如下：

除你公司正在实施的“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”资产重组项目外，目前不存在涉及你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不存在其他针对你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特此回函。

